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陳珮伶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6365

傳真：02-27209164

電子信箱：ah7791@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28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3310419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113年度中小學教師科展經驗分享與實作實施計畫1份
(34174099_1133104197_1_ATTACHMENT1.pdf)

主旨：檢送「臺北市113年度中小學教師科展經驗分享與實作實施計畫」一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立信義國民中學113年10月18日北市信中教字第1136008540號函辦理。

二、旨案計畫內容說明如下：

(一)辦理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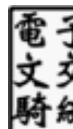
1、113年11月12日（星期二）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

2、113年11月13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下午4時。

(二)研習地點：臺北市立信義國民中學

(三)研習對象：

1、有意參加、已經在準備參加臺北市中小學科展之指導教師或本市中小學隊指導科展有興趣之數學與自然科學教師。



景美女中 1131028



MTAA1133011824

2、國小、國中各校薦派數學科教師1至2名、自然科教師1至4名參加。

3、高中由各校自行評估。若有興趣參加，數學科教師1至2名、自然科教師1至4名。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3年11月6日（星期三）止，採線上報名，請參與教師前往報名網止填寫資料，並勾選參與場次，網址：<https://forms.gle/JghBb54TgmNMknqh8>。

(五)參加 113 年11月13日（星期三）各組科展實作之教師，請務必攜帶個人筆電或平板，並加入分場 LINE 群組。

三、依據各分場研習參加者核予實際研習時數，全程參加者最高核予9小時，請各校鼓勵教師參加，並予以參與教師公假派代。

四、研習聯絡人：臺北市立信義國中課務組李千慧組長，聯絡電話：02-27236771 轉 261。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

